

类别：A

宝鸡市财政局

签发人：崔省强

宝市财办函〔2024〕16号

宝鸡市财政局对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6号建议的答复函

郝玉柱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发展太白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建议》（第6号）收悉。对于您提出的建议，我们经认真研究，现就涉及财政事项答复如下：

近几年，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相关部门的通力协作下，全力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持续加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投入，完善配套措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网底作用不断夯实，我市基层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得到快速发展。

一、财政部门主要工作情况

积极筹措资金，保障经费投入。财政部门能够按照相关资金、制度管理办法，将卫生发展经费列入财政预算足额保障并及时下达预算资金，同时建立财政投入稳步增长机制，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按照中、省、市县（区）资金保障标准，市县财政及时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确保公共卫生服务

体系建设资金和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的落实。2023 年全市卫生健康支出 46.97 亿元，占财政支出的 11.2%。其中：全市公立医院和公共卫生支出 13.73 亿元，占卫生健康支出的 29.2%。

二是规范资金管理，提高使用效益。积极贯彻落实省市财政资金管理各项制度，不断细化行业相关管理配置制度。确保配套资金及时落实到位。按照《宝鸡市医疗卫生领域市与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精神，市、县区都能坚持落实本级配套资金和服务项目管理工作所需经费等制度，按照规定及时拨付资金，并与绩效考核挂钩，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建议答复

您提出的建议：“加大资金扶持力度”。财政将重点做好以下方面工作：**一是**市县财政部门及时下达拨付医疗卫生专项资金，支持公立医院改革等各项医改事业发展。加快资金拨付进度。为基层医疗卫生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障。同时大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确保各项投入政策落到实处。**二是**加大对紧密性医共体建设支持。根据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等 8 部门印发《关于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通知》（陕卫体改发〔2021〕49 号），建立紧密性医共体逐步推进乡村医生“县招、乡聘、村用”机制，促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下沉，更好的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公平可及的医疗卫生服务。**三是**积极争取中省投入的同时，加大市县资金扶持力度。积极争取各级财政对符合区域

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符合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员费用和政策性亏损补贴等“六项”投入。进一步切实落实财政补偿政策，落实政府县级公立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

希望在多方的共同努力下，推进太白县域医疗机构持续发展，促进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更加高效健全，为和谐宝鸡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

感谢您长期以来对财政工作的支持！希望您一如既往的关心、指导我们的工作。



(联系人：程妍，电话：3262075)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县区人大常委会、市政府督查室。